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12 日

101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第一次會議通過

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請先完成網路報名再行繳交報名文件



校址：90741 屏東縣鹽埔鄉新二村維新路 20 號

電話：(08)7624002 轉 1530、1531、1532

招生專線：(08) 7628060

傳真：(08)7626351

網址：<http://www.tajen.edu.tw>

電郵：acad-tp@mail.tajen.edu.tw

大仁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編印

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重要日程表

日 期	辦 理 事 項	備 註
100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一)起	公告電子版招生簡章	請考生上網列印使用， 不另發售紙本
100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 至 100 年 11 月 24 日(星期四)	電腦網路報名（請先行網路登錄個人報名資料）再以掛號郵寄報名資料（郵戳為憑）	11 月 11 日中午 12 時開啟， 11 月 24 日下午 5 時關閉。 考生須先完成網路報名後， 再將報名應繳資料以掛號郵件寄送本會
100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前	寄發准考證與口試通知	
100 年 12 月 02 日(星期五)	公告口試地點	招生服務中心網站： http://a15.tajen.edu.tw/bin/home.php
100 年 12 月 10 日(星期六)	口試	
100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	寄發總成績單	
100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三)止	複查成績	一律傳真複查至 12:00 止， 逾期不受理；考生並需以電話確認
100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二)	放榜及寄發錄取通知	招生服務中心網站： http://a15.tajen.edu.tw/bin/home.php
101 年 01 月 04 日(星期三)前	正取生報到	
101 年 01 月 11 日(星期三)前	備取生報到截止	

目錄

壹、報名資格.....	3
貳、甄試招生所別、名額與相關規定.....	3
參、修業年限.....	8
肆、報名方式及日期.....	8
伍、甄試日期及地點.....	10
陸、成績複查.....	11
柒、錄取.....	11
捌、放榜.....	11
玖、報到.....	11
拾、考生申訴.....	11
拾壹、注意事項.....	11
附件.....	12
附表（一）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13
附表（二）大仁科技大學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考大學同等學歷(力)認定標準.....	14
附表（三）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報名表.....	15
附表（四）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准考證.....	16
附表（五）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考生學歷(力)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	17
附表（六）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費退款申請表.....	18
附表（七）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年資證明書暨進修同意書.....	19
附表（八）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黏貼報名資料袋封面.....	20
附表（九）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成績複查申請表.....	21
附表（十）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生申訴表.....	22
附表（十一）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23
附表（十二）大仁科技大學座標位置圖及交通路線說明.....	24
附表（十三）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各所簡介.....	25

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簡章

壹、報名資格

- 一、凡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大學部畢業或應屆畢業生或合於同等學力資格者詳見本簡章附表(二)，符合本校相關研究所之規定，得申請參加本校該研究所碩士班甄試。
- 二、在職研究生(以下簡稱在職生)：**日間部應屆畢業生不得報考在職生**
報考資格：除與一般研究生相同者外，另須具備下列條件：
 - 1、須在公營機構服務一年以上，取得在職證明書詳附表(七)。
 - 2、前項「服務一年以上」之年資，可計算至 101 年 09 月 15 日止。

貳、甄試招生所別、名額與相關規定

一、製藥科技研究所

所 別	製藥科技研究所	一般生名額	6 名
報名條件	1. 國內公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大學部相關學系畢業或應屆畢業生。 2.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應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如附表二)。		
指 定 繳 交 資 料	1. 歷年成績單正本一式三份。 2. 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 3. 個人履歷表一式三份。 4.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論文、著作、發表文章、參與研究(須指導教授證明)、專題報告、獲獎或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甄試項目	1. 書面資料審查 2. 口試		
總成績計 算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50% 口 試：佔總成績 50%		
注意事項	1. 同分參酌順序：(1) 口試成績(2)書面資料審查。 2. 應屆畢業生繳交畢業前之歷年成績單。 3. 技術校院二年制應屆畢業生應另繳交轉(入)學前專科以上學校之成績單及二技一年級成績單。 4. 各甄試項目成績滿分為 100 分。 5. 口試方式以專業知識為主，以性向及其他評估為輔。 6. 一般生上課時間以週一至週五日間為原則。		
研究領域	藥物合成與 SAR 研究，藥理、毒理研究、天然物分離與構造鑑定，劑型開發研究，藥品動力研究，科技中草藥研究，製藥技術研究，生技藥品及機能產品研發。		

二、環境管理研究所

所 別	環境管理研究所	一般生名額	5
		在職生名額	4
報名條件	1. 國內公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大學部相關學系畢業或應屆畢業生。 2.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應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如附表二)。 3. 報考在職生須在公民營機構服務一年以上。		
指定繳交資料	1. 歷年成績單正本一式三份。 2. 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 3. 個人履歷表一式三份。 4.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論文、著作、發表文章、參與研究(須指導教授證明)、專題報告、獲獎或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甄試項目	1. 書面資料審查 2. 口試		
總成績計算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50% 口 試：佔總成績 50%		
注意事項	1. 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資料審查(2)口試成績。 2. 應屆畢業生繳交畢業前之歷年成績單，非應屆畢業生繳交歷年成績單。 3. 技術校院二年制應屆畢業生應另繳交轉(入)學前專科以上學校之成績單及二技一年級成績單。 4. 各甄試項目成績滿分為 100 分。 5. 口試方式以專業知識為主，以性向及其他評估為輔。 6. 詳細研修辦法及課程規劃請參考本所「選課須知」及課程表。 7. 一般生及在職生上課時間以日間、夜間及週六為原則(上課時段可視情況調整)。		
研究領域	本所課程與研究領域分為： 1. 環境工程與管理模組其專業核心課程涵蓋三大主軸：企業環境管理、自然資源保育、環境政策管理，並加強管理科技訓練。 研究重點項目：空氣汙染防治、水汙染防治、土壤汙染防治、綠能科技、生態保育、環境教育及環境政策。 2. 職業安全衛生模組其專業核心課程涵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及實務、校園安全衛生管理、作業環境測定及風險評估等領域。 研究重點項目：室內空氣品質、製程安全管理、校園安全衛生管理、生物性危害偵測及評估、噪音測定及危害評估、醫療事業安全衛生管理及作業環境測定。		

三、生物科技研究所

所 別	生物科技研究所	一般生名額	3
		在職生名額	1
報名條件	1. 國內公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大學部相關學系畢業或應屆畢業生。 2.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應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如附表二)。 3. 報考在職生須在公民營機構服務一年以上。		
指 定 繳 交 資 料	1. 歷年成績單正本一式三份。 2. 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 3. 個人履歷表一式三份。 4.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論文、著作、發表文章、參與研究(須指導教授證明)、專題報告、獲獎或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甄試項目	1. 書面資料審查 2. 口試		
總 成 績 計算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50% 口 試：佔總成績 50%		
注意事項	2. 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資料審查(2)口試成績。 3. 應屆畢業生繳交畢業前之歷年成績單，非應屆畢業生繳交歷年成績單。 4. 技術校院二年制應屆畢業生應另繳交轉(入)學前專科以上學校之成績單及二技一年級成績單。 5. 各甄試項目成績滿分為 100 分。 6. 口試方式以專業知識為主，以性向及其他評估為輔。 7. 錄取名額：一般生 3 名、在職生 1 名，各類別如有未達錄取標準者，名額得流用。 7. 一般生及在職生上課時間以週三及週六為原則。		
研究領域	1. 農業科技 2. 動物科技 3. 生技保健 4. 食品科技 5. 生技環資 6. 生技相關產品分析檢驗 7. 生物科技教育 8. 生物科技產業趨勢分析		

四、休閒事業管理研究所

所 別	休閒事業管理研究所	一般生名額	7
報名條件	1. 國內公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大學部相關學系畢業或應屆畢業生。 2.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應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如附表二)。		
指 定 繳 交 資 料	1. 歷年成績單正本一式三份。 2. 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 3. 個人履歷表一式三份。 4.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論文、著作、發表文章、參與研究(須指導教授證明)、專題報告、獲獎或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甄試項目	1. 書面資料審查 2. 口試		
總 成 績 計算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50% 口 試：佔總成績 50%		
注意事項	1. 同分參酌順序：(1)口試成績(2)書面資料審查。 2. 應屆畢業生繳交畢業前之歷年成績單。 3. 技術校院二年制應屆畢業生應另繳交轉(入)學前專科以上學校之成績單及二技一年級成績單。 4. 各甄試項目成績滿分為 100 分。 5. 口試方式以專業知識為主，以性向及其他評估為輔。 6. 一般生上課時間以週一至週五夜間及視各組別性質為原則。		
研究領域	1. 本所課程與研究領域分為 <u>休閒運動管理</u> 、 <u>觀光餐旅管理</u> 、及 <u>健康管理</u> 三大模組，除 <u>共同必修核心課程</u> 及 <u>模組必修課程</u> 外，可依各自興趣 <u>選修模組課程</u> 。本所特別注重與業界結合，每位同學均須進行企業實証調查研究，以養成學生結合休閒與健康事業理論與實務的綜合經營管理與研究能力。 2. 在師資方面，本所教師均為具實務經驗之休閒、觀光餐旅及健康管理專長之博士或助理教授以上優秀師資。目前有教授 4 名、副教授 8 名、助理教授 6 名，對指導各模組領域學生相當適配與充足。		

五、食品科技研究所

所 別	食品科技研究所	一般生名額	5
報名條件	1. 國內公私立大學或獨立學院大學部相關學系畢業或應屆畢業生。 2. 以同等學力報考者應符合教育部規定條件(如附表二)。		
指 定 繳 交 資 料	1. 歷年成績單正本一式三份。 2. 研究計畫書一式三份。 3. 個人履歷表一式三份。 4. 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畢業論文、著作、發表文章、參與研究(須指導教授證明)、專題報告、獲獎或社團活動之證明等)。		
甄試項目	1. 書面資料審查 2. 口試		
總 成 績 計算方式	書面資料審查：佔總成績 50% 口 試：佔總成績 50%		
注意事項	1. 同分參酌順序：(1)書面資料審查(2)口試成績。 2. 應屆畢業生繳交畢業前之歷年成績單。 3. 技術校院二年制應屆畢業生應另繳交轉(入)學前專科以上學校之成績單及二技一年級成績單。 4. 各甄試項目成績滿分為 100 分。 5. 口試方式以專業知識為主，以性向及其他評估為輔。 6. 一般生上課時間以週一至週五日間為原則。		
研究領域	「食品科技」是一個有關國民健康的研究領域，它包括了生物、化學和工程三大科學領域。本所配合地區及國家發展的需求，教學以技術與理論並重，給與學生紮實之食品科技相關學科之訓練，並加強實驗技術，以引領學生進入食品加工、生物資源利用、保健食品開發、營養及生技技術等領域，進而培育優秀之食品科技產業人才及研究人員。		

參、修業年限

- 一、一般生：一年至四年。
- 二、在職生：二年至四年，得延長修業年限一至二年。

肆、報名方式及日期

- 一、受理網路報名：請至本校網路報名系統，依照「網路報名注意事項及作業流程」進行報名登錄後，再郵寄資料（如附表一）。
- 二、報名網址：請至招生服務中心
(<http://a15.tajen.edu.tw/bin/home.php>) 網站，點選「研究所網路報名系統」圖示，即可進入報名系統登錄個人資料。
- 三、報名期限：100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起，至 11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7 時止。
- 四、報名流程及說明：

步驟一：填寫報名表→步驟二：取得考生虛擬學號、帳號→步驟三：繳交報名費→步驟四：列印報名信封袋封面→步驟五：裝寄報名資料
註記：完成步驟一～五，方為完成報名作業手續，若有任一項未完成，視同未完成報名

步驟一：填寫報名表

說明：1. 請進入『招生系統』點選『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網路報名表輸入』→依畫面說明填寫資料。

2. 資料輸入完成確認無誤後請按『報名資料確認』，頁面上將會顯示『網路報名登錄完成』，再點選『確定』。

3. 報名資料一經確認送出後不得再修改，若不慎將基本資料輸入錯誤，請傳真至招生服務中心更改(08)7626351；另報名系所別及身分別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改。

※備註：尚未確認報名資料前，考生可自行修改報名系所別及身分別；一旦按下『確認鍵』送出資料後，則無法再變更報名系所別及身分別，若要變更，請洽(08)7624002 轉 1531~1533。

4. 網路報名表填寫及勾選應繳驗之資料，若與寄回資料不齊時，概以網路報名表填寫及勾選項目為準。

步驟二：取得報名轉帳虛擬學號、帳號

請考生自行審慎確認報考資格，資格不符請勿報名，報名後經審驗發現資格不符者，取消其考試資格，所繳報名費及資料亦不退還。

說明：報名轉帳虛擬學號、帳號，乃是考生輸入身分證字號後所產生之一組號碼(共 14 碼)，每人的帳號均不同，勿轉借提供他人使用。請由學校首頁<http://www.tajen.edu.tw/>→在校學生→學生→財務資訊→學雜費繳費管理系統→進入學生專區→選擇校名大仁科技大學→輸入虛擬學號後登入→選擇個人繳費資料查詢，即可申請及列印繳費單。進入

→依畫面說明進行申請繳費單作業。

步驟三：繳交報名費

說明：1. 報名費：新台幣 1,500 元整

(1)報名費一經繳納，不得申請退費。若於報名後，符合退費規定須退費者，務必於報名結束後 10 天內提出申請，逾期恕不受理。

(2)低收入戶考生，不需繳交報名費，於報名時需檢附下列之文件，逾期恕不受理（不接受補繳）。

①縣市政府或鄉、鎮(區)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影本；一般里、鄰長核發之清寒證明證件等，概不予受理。

②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需證明考生與該低收入戶為子女關係)。

③繳費明細表影本(銀行、ATM、統一超商、全家之交易明細表)。

④考生本人之銀行或郵局存簿正面影本。

2. 繳費期限：100.11.11(五)起至 100.11.24(四)止，最後繳費時間為 100.11.24(四)前完成。

3. 繳費方式：請參閱『報名費繳費方式說明』

考生須先上網登錄基本資料並取得虛擬學號、帳號，憑虛擬帳號至全省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款(手續費最高 18 元，由轉帳者自付)或至統一或全家便利超商繳款(自付手續費)繳款後請保留超商收據至確認帳務無誤取得正式收據為止。

(1)持金融卡至金融機構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款者，請先確認金融卡是否具有轉帳功能再進行轉帳繳款。

(2)虛擬帳號為網路報名系統自動產生之 14 碼帳號。繳費完成後，請檢查交易明細表，若「交易金額」及「手續費」欄沒有扣款紀錄，即表示轉帳未成功，請重新操作。

4. 退費規定：溢繳報名費：指不確定轉帳是否成功，又再次重覆繳費者，可退全額報名費。

步驟四：列印證件黏貼表及報名信封袋封面

說明：1. 證件黏貼表：以 A4 紙列印，貼妥報考表及准考證相片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整齊浮貼)。

2. 報名信封袋封面：以 A4 紙列印，黏貼於自備之 B4 型信封上。

3. 報名所需附件表格置於『招生簡章』中，請考生自行下載列印。

4. 若無法列印請洽(08)7624002 轉 1531~1533。

步驟五：裝寄報名資料

說明：1. 寄繳資料期限：100.11.11(五)~100.11.24(四)止(以郵戳為憑)。

2. 資料收件方式：

郵寄者，含民間郵務公司或快遞(如宅配通、宅急便等)，請寄至 90741 屏東縣鹽埔鄉新二村維新路 20 號「大仁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逾期恕不受理。若以平信或普通掛號寄送發生遺失致無法報名

者，由考生自行負責。

3.報名須繳文件：

- (1) 報名表(附表三)及准考證(附表四)：請親自填寫，並貼妥二吋照片各一張，背後請書寫姓名及身分證字號。(各所必繳)
- (2) 身分證影本浮貼於報名表正表。(各所必繳)
- (3) 學歷(力)證件影本(附表五)(應屆畢業生繳交學生證影本，非應屆畢業生繳交畢業證書影本)：浮貼於「考生學歷(力)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各所必繳)
- (4) 相關證明文件：以同等學歷(力)報名表，應附相關證明文件，現役軍人及現在軍事機構服務者，應繳交國防部(各總司令部)核准升學之正式證明文件浮貼在「考生學歷(力)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服義務役者，需由部隊出具民國 101 年 09 月 15 日之前可退伍之證明文件)(附表五)。
- (5) 報名費退款申請表。(依考生需求選繳，附表六)
- (6) 報考在職生須附服務年資證明書暨進修同意書，未繳交者以資格不符論。(附表七)。
- (7) 指定繳交備審資料：內容依各所規定(各所必繳)。
- (8) 繳費明細表影本(銀行、ATM、統一超商、全家之交易明細表)。(各所必繳)
- (9) 寄通知專用信封一個：請自備一個中式白色信封，填妥收件人考生姓名、地址(寄件人地址由考生自行填寫)，請自行貼足郵票(12 元郵資)，信封正面左下角註明報考研究所別。(各所必繳)
- (10) 低收入戶證明。(依考生需求選繳)

4.報名手續：

請將報名所需各項表件依前列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用長尾夾夾在左上角，分別平放裝入報名專用信封內，以掛號郵寄。如資格不符或表件不全，遭退件而無法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郵寄前請再確認一次。報名所繳交之證件一律繳交影印本、書面資料不論錄取與否一概不予退還(凡有逾期報名及未郵寄報名資料者視同未報名完成)。

五、本校寄發准考證：民國 100 年 11 月 30 日(星期三)前寄發准考證與口試通知書，若於 12 月 02 日仍未收到，須與本會聯繫。

伍、甄試日期及地點

一、甄試日期：民國 100 年 12 月 10 日(星期六)

二、甄試地點及口試時間：口試試場在各研究所指定地點辦理，並註明於口試通知書。
另於 12 月 09 日公告於本校招生服務中心網頁。

陸、成績複查

- 一、成績單於 100 年 12 月 15 日(星期五)寄發
- 二、考生如對成績有疑問，可依下列規定辦理複查：
 - (一)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
 - (二)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附表九)，及檢附成績通知單傳真至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08-7626351)，並請**考生並須以電話**(08-7624002轉1530、1531、1532或招生專線08-7628060)**確認**本委員會已收到成績複查申請表，逾期不予受理。
 - (三)複查期限：100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 12：00 時截止。

柒、錄取

- 一、甄試項目如有一項為零分或缺考者，不予錄取。
- 二、由研究所招生委員會議訂定各研究所最低錄取標準，考生甄試總成績達最低錄取標準者，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如有二人(含)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以各研究所訂定之同分參酌順序決定錄取優先順序；若仍相同，則由各研究所就考生之綜合條件審議排定名次後，提報研究所招生委員會通過。
- 三、甄試總成績若未達各研究所最低錄取標準者，雖有缺額亦不予錄取。
- 四、各研究所得列備取生若干名，正取生報到後，如有缺額時，得由備取生依序遞補。經備取遞補後仍有缺額者，其名額併於考試招生辦理。

捌、放榜

錄取名單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7 日(星期二)前在本校招生服務中心網站公告，並各別寄發錄取通知書。

玖、報到

正取生應依錄取通知規定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以自動放棄錄取資格論。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已報到者，須於規定期限內繳交畢業證書正本或同等學歷證件正本繳交畢業證書正本(影本及影本加蓋關防無效)，未能於規定期限內取得符合報考資格之學位(畢業)證書正本者，則填具切結書，否則亦以自動放棄錄取資格論，不得異議。**

拾、考生申訴

考生對於本招生之申訴案，最遲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30 日前以正式書面具名向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提出，經審議後將結果函覆該考生(申訴表詳見本簡章(附表十))。

拾壹、注意事項

- 一、考生寄件前，請再仔細核對，如因表件不全或資格不符而遭退件者，所繳報名費一概不予退還。
- 二、所繳之各種文件資料，無論錄取與否一概不予退還。
- 三、報名正、副表請仔細核對，一經寄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所別與考選

科目等事宜。

四、錄取生報到後，不得再報考他校入學招生考試，否則本校取消錄取資格。如欲放棄錄取資格需填寫「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十一)，並於 101 年 01 月 04 日(星期三)前傳真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傳真電話：08-7623552。

五、考生所繳證明文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在錄取後發覺者，即撤銷其學籍，不發任何學歷證明；如在畢業後發覺者，除追繳撤銷其學位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學位資格。

六、如有其他特殊狀況或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件

附表(一)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附表(二)大仁科技大學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考大學同等學歷(力)認定標準

附表(三)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報名表

附表(四)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准考證

附表(五)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考生學歷(力)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

附表(六)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費退款申請表

附表(七)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在職證明書暨進修同意書

附表(八)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黏貼報名資料袋封面

附表(九)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成績複查申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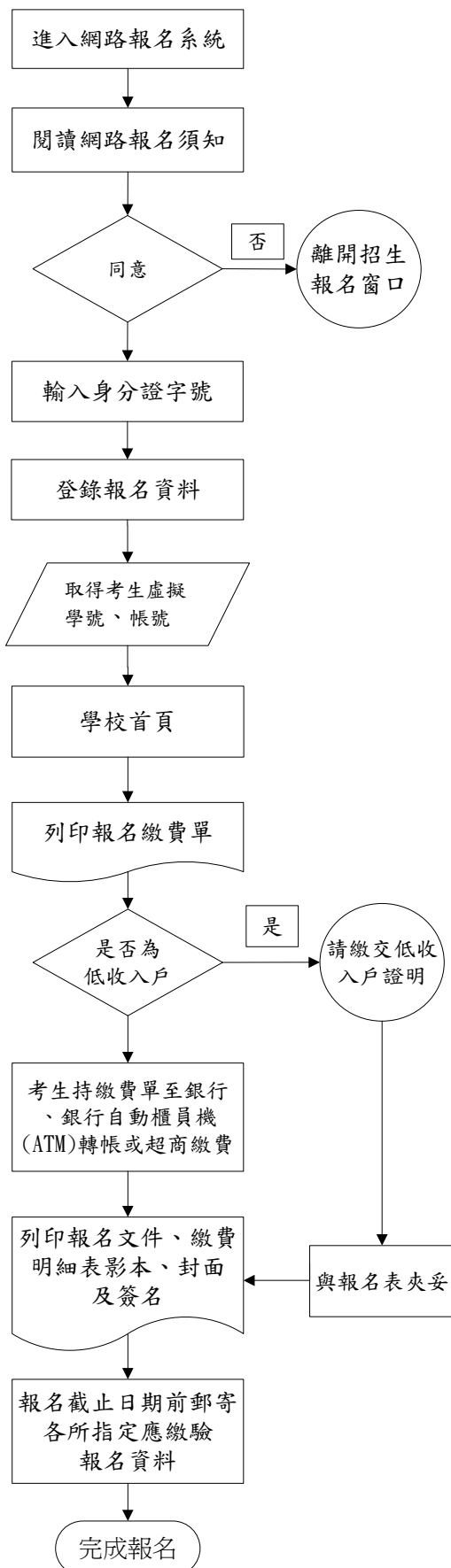
附表(十)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生申訴表

附表(十一)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附表(十二)本校座標位置圖及交通路線說明

附表(十三)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各所簡介

附表(一) 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網路報名作業流程



請仔細確認報考資格，若資格不符請勿報名。
若對報考資格方面有疑慮時，請電洽
(08)7624002 轉1530至1533 詢問。

請填寫報考人姓名、身分證字號、Email、
電話、報考系所，俾利日後查詢報名結果等
相關訊息。

1. 請記下考生轉帳帳號，於轉帳時輸入。
2. 考生轉帳帳號限個人使用，請勿提供他人轉帳，以免影響自己的權益。

學校首頁<http://www.tajen.edu.tw/>→
在校學生→學生財務資訊→學雜費繳費管理系統
→進入學生專區→選擇校名大仁科技大學→輸入
學號後登入→選擇個人繳費資料查詢，即可申請
繳費單。

※請參閱簡章內之報名費繳費方式說明。
※低收入戶考生，不需繳交報名費，於報名時
需檢附之文件，逾期恕不受理（不接受補繳）。

- ◎電腦不存在的特殊字元請以*號表示，再於列印的報名表上以紅筆註寫。
- ◎登錄的報名資料一經送出即不能修改。若須造字或有錯誤，請於列印網路報名表件後以紅筆註明或更正。
- ◎請以A4白紙列印報名表、准考證、郵袋封面。
- ◎在報名表正表、准考證上粘貼相片。
- ◎在報名表正表簽章。
- ◎繳費明細表影本(銀行、ATM、統一超商、全家之交易明細表)。
- ◎報名資料送交後，即不得更變。
- ◎報名表件不全致未完成報名時，概由考生負責，所繳報名費用恕不予退還。
- ◎凡有逾期報名及未郵寄報名資料者視同未報名完成。

附表（二）大仁科技大學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考大學同等學歷(力)認定標準

奉教育部中華民國 100 年 7 月 15 日教育部臺高(一)字第 1000131215 號修正

教育部頒佈之報考大學同等學歷(力)認定標準摘要如下表：

第一條 本標準依大學法第二十三條第四項規定訂定之。

- 第三條 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碩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
- 一、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持有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二、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持有附歷年成績單之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
 - 三、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含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 四、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及格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 五、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 （一）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 （二）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 六、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曾從事工作經驗三年以上，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 第六條 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核准比敘之規定辦理。
- 第七條 本標準所定年數起迄計算方式，除下列情形者外，自規定起算日，計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一、離校或休學年數之計算：自歷年成績單、修業證明書、轉學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所載最後修滿學期之末日，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二、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上所載開始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 第八條 本標準自發布日施行。

附表（三）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報名表

准考證號碼		※ (由本校填寫)			貼照片處 * 限最近六個月內 同式二吋、正 面、半身、脫帽 照片。	
姓 名		身分證 字 號				
報 考 身 分 別		☐ 一般生 ☐ 在職生				
性 別		☐ 男 ☐ 女	出 生 日 期	年 月 日		
報考所別		所碩士班				
通 訊 處		☐ ☐ ☐ ☐ ☐ 縣(市) 鄉(鎮、區) 村 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通訊 號碼	1. TEL:() 2. 行動電話:	
報 名 資 格	一般 學歷	年 月		學校(大學) 系(科)		☐ 畢業 ☐ 應屆
	同等 學歷 (力)	年 月		學校(大學) 系肄業 專科學校 年制 科畢業 考試 類 科及格		
所 繳 資 料 請 打 ☒		☐ 繳費明細表影印 ☐ 軍事機關核准升學正式文件 ☐ 身分證件影本 ☐ 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 學歷證件影本 ☐ 自傳 ☐ 推薦書____份 ☐ 其他佐審資料____份 ☐ 研究構想書 ☐ 服務年資暨進修同意書證明正本 ☐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 特殊成就或能力證明 件				
緊 急 連 絡 人		關 係	姓 名	通 訊 號 碼 (電話及行動)		
				電話： 行動：		
身份證影本浮貼處(正面)				身份證影本浮貼處(反面)		
審 查 情 形 (考生請勿填寫)		報 考 資 格 審 查 事 項 及 結 果				
		☐ 合格。 ☐ 不合格。 (原因：)				
		審核人簽章：				

註：各欄位請考生親自以正楷填寫

附表（四）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准考證

准考證號碼	※										請貼最近 脫帽二吋 照片二張
考生姓名											
報考身份別	☐ 一般生 ☐ 在職生										
報考所別	研究所										
身分證號											
聯絡電話							手機				
地址	□□□□□										

註：1.※記號處考生不必填寫。

2.本准考證未蓋大仁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戳章無效。

口試日期	所 別	時 間 (09:00-12:00)
100 年 12 月 10 日 (星 期 六)	製藥科技研究所	口試
	環境管理研究所	口試
	生物科技研究所	口試
	休閒事業管理研究所	口試
	食品科技研究所	口試
口試地點	大仁科技大學 (口試前一天公布在招生服務中心網站)。	
備 註	1.口試時，請務必攜帶准考證。 2.請詳閱口試注意事項與規定。	

附表（五）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考生學歷(力)證件及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表

學生證正面影本浮貼處(應屆畢業生)	學生證反面影本浮貼處(應屆畢業生)
畢業證書影本浮貼處(非應屆畢業生)	
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處(一)	
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處(二)	
相關證明文件浮貼處(三)	

附表（六）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費退款申請表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號										
報考所別	所碩士班														
考生身份	☐ 一般生 ☐ 在職生														
虛擬帳號					—										
退費原因	☐ 溢繳報名費：請核退款新台幣壹仟伍佰元整														
說明	1. 溢繳報名費：指不確定轉帳是否成功，又再次重覆繳費者。 ※請檢附 ATM 轉帳存根證明憑據（自動櫃員機交易明細表或該筆轉帳錯誤之存簿影本）另填妥下表之匯款帳戶表一張，以便退款核定後匯入指定銀行。														
檢附證明	ATM 轉帳證明單 張 匯款帳戶登記表 張														

申請人簽章：_____

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退款匯款帳戶登記表

茲同意大仁科技大學將退費款項匯入以下帳號

登記者戶名															
金融機構	銀行										分行				
銀行代號						通匯代號									
帳號															
簽章															
日期															

備註：1. 限用本人帳戶。 2. 付存摺封面影本一份。 3. 代扣匯款手續費 30 元。（土地銀行免扣）。

附表（七）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報名年資證明書暨進修同意書

機關單位全銜：_____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 別	☐ 男 ☐ 女		
服 務 部 門						職 稱					擔 任 工 作 內 容			
任職起訖日	自 年 月 日 至					服務年資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止													
進修所別	_____所碩士班													
備 註	一、本單位保證表中各欄所填均為事實，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概無異議。 二、同意該員於進修期間，依校方規定時間前往上課。 三、該員如經錄取，本單位保證履行本同意書前列事項；如未錄取，本同意書自動失效。													

機 構 名 稱：

電 話：

負 責 人：

機 構 地 址：

機構登記或立案字號：

(政府機關或公營機構免填)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請加蓋關防或機關印信)

附表（八）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黏貼報名資料袋封面

請 貼 足

掛 號 郵 資

郵寄前請依序檢查：（請勾選）

- ☐ 1. 繳費明細表影印
- ☐ 2. 報名表
- ☐ 3. 身分證影本
- ☐ 4. 學歷(力)證件影本
- ☐ 5. 相關證明文件
- ☐ 6. 成績證明書正本
- ☐ 7. 各所指定繳交資料
- ☐ 8. 年資證明暨進修同意書
- ☐ 9. 寄通知信封一個(貼足 12 元郵資)
- ☐ 10. 低收入戶證明文件

電話：

地址：

寄件人：

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收

9 0 7 4 1

報考身份：

☐ 一般生

☐ 在職生

（請打✓）

報考所別：

所（請填寫）

屏東縣鹽埔鄉新二村維新路二十號
大仁科技大學教務處（招生服務中心）

--	--	--	--	--

附表（九）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 考生	姓 名		所 別	研究所
	准考證號		身 分 別	☐ 一般生 ☐ 在職生（請勾選✓）
複 查 項 目	1.書面資料審查 ☐ （請勾選✓）		複 查 結 果	
	2.口 試 ☐ （請勾選✓）			
複 查 回 覆 事 項				
	回覆日期： 年 月 日			
申 請 日 期	年 月 日		申 請 人 簽 章	

說明：

- 1.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
- 2.填妥本表，檢附成績通知單傳真至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08-7626351) 並請同時**考生並以電話確認**(08-7624002轉1530、1531、1532或招生專線08-7628060)，逾期不予受理。
- 3.申請複查成績學生，不得要求影印複製相關資料，亦不得要求重閱考試及書面資料。
- 4.複查期限：民國 100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止。

附表（十）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考生申訴表

考生姓名		所別	研究所		
准考證碼		身分別	☐ 一般生 ☐ 在職生（請勾選✓）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申訴事由					
具體建議					
申訴人 （報名考生）		證人		與考生 關係	
	（簽章）		（簽章）		
申訴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請依本簡章第拾壹條申訴案件處理之規定時間內，將相關資料掛號郵寄回本校申請（逾期或資料不齊不予受理）。

此致

大仁科技大學100學年碩士班甄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招生申訴評議委員會』收
地址：90741 屏東縣鹽埔鄉新二村維新路 20 號

附表（十一）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本校教務處存查

考生姓名		准考證號碼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錄取學制		錄取所別	
本人無異議自願放棄 貴校 招生錄取資格，特此聲明。 此 致 大仁科技大學 考生簽章：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學生存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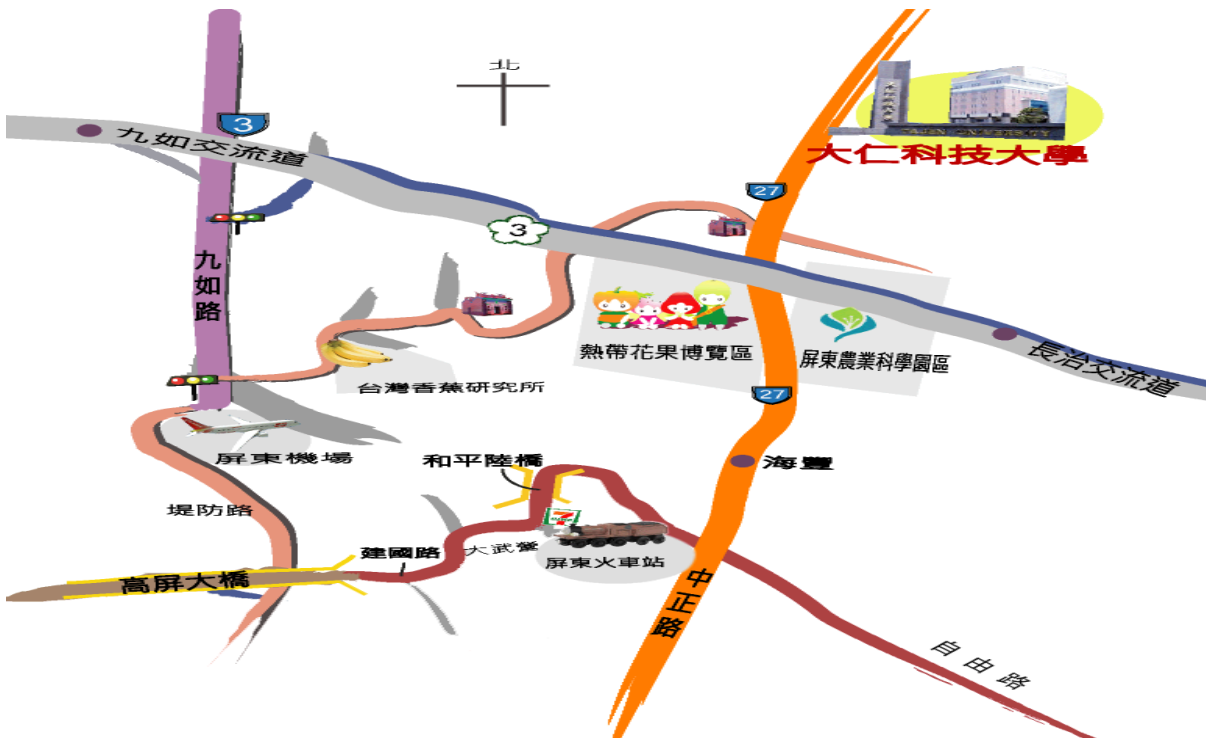
考生姓名		准考證號碼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錄取學制		錄取所別	
本人無異議自願放棄 貴校 招生錄取資格，特此聲明。 此 致 大仁科技大學 考生簽章： 家長或監護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 錄取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後，於報到(註冊)日前，以限時掛號方式郵寄或親送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或先行傳真並電話確認，再將正本寄送本組。
- 本組收到聲明書後並加蓋學校戳章，第二聯寄回申請考生存查。
-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申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 本組傳真電話：08-7623552 電話：08-7624002~5 分機 1511、1512、1513
地址：屏東縣 90741 鹽埔鄉新二村維新路 20 號(教務處註冊組)

附表（十二）大仁科技大學座標位置圖及交通路線說明

WGS84 座標（經緯度） 東經：120°32'35" 北緯：22°43'36"



萬丹、新園、東港 沿台 27 線往北方向，經海豐三山國王廟後再 4.6 公里，即達大仁科技大學

鳳山、大寮 過高屏大橋沿機場外圍道路，接台 3 線往九如方向，第一個紅綠燈右轉經香蕉研究所沿本校路標即可抵達大仁科技大學

中、北部南下 下南二高屏東縣九如交流道，右轉台 3 線往九如方向，在三民路（第一個路口）左轉後沿著南二高下方之地面道路並依本校路標即可抵達大仁科技大學

內埔潮州 南二高北上方向，下長治交流道往鹽埔方向直走，沿屏 23 號道路至台糖牧場處，左轉大仁東街即達大仁科技大學

搭乘火車 搭台鐵幹線至屏東站下車→再轉至屏東客運→往鹽埔至大仁科技大學

南部北上 下南二高屏東縣長治交流道，迴轉道後沿著南二高下方之地面道路並依本校路標即可抵達大仁科技大學

附表（十三）大仁科技大學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甄試入學各所簡介

製藥科技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

聯絡電話：08-7624002 轉 3010、3011

傳真號碼：08-7624002 轉 5121

一、教育目標及教學特色

本所以配合醫藥及生物科技發展政策，參酌國際藥物發展之趨向，旨以培育製藥科技人材，為我國製藥工業養成各種製藥科技，包括生技藥物之研發製造等之適用人材為目標。

二、師資

本所擁有各種藥學領域專長的博、碩士學位師資，包括 9 位教授，16 位副教授，3 位助理教授，其中具博士學位比例達 90%，師資結構堅強。

三、重要設備

本所設備與藥學系共用，除教師研究室外，另有貴重儀器中心、中草藥科技研究中心，實驗動物管理中心、專業電腦實驗室及視聽教室。重要儀器有 400MHz 核磁共振儀、液相層析串聯質譜儀、氣相層析質譜儀、高效液相層析儀、氣相層析儀、冷光螢光分析儀、血小板凝集測定儀、生理多功能紀錄器、聚合酵素鏈反應器、酵素免疫分析儀、原子分析儀、元素分析儀、紅外光分析儀、紫外光分析儀、旋光度計、折射計、老鼠尾壓測定探、膨脹係數測定儀、酸度分析儀、超高速離心機及溶離設備等。

四、專業課程

本所核心課程及研究題目涵蓋製藥科技、香粧品科技、生物科技、中草藥科技、臨床藥學及藥業管理等六門專業。

學生除共同修習生物技術課程及專題討論外，可依志向及興趣，分別選修校內核心課程或他校之相關課程。

環境管理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

聯絡電話：08-7624002 轉 3040、3041

傳真號碼：08-7624002 轉 5121

一、教育目標及教學特色

1. 環境工程與管理模組

本所課程以及研究領域涵蓋企業環境管理、自然與環境資源保育、環境政策以及管理科技，另輔以環保工程科技課程。結合 ISO-14000 環境管理體系和綠色校園環境教育理念，及研發以「污染預防」觀念之環境管理系統指標。

本所 90 年及 92 年分別獲教育部補助壹仟叁佰萬元及伍佰萬元建立生物毒性檢測中心及環境風險管理中心，結合本校生技、毒理專長師資，致力環境生物檢測技術與風險評估之教學研究，為未來環境品質監測提供另一基準，中心儀器設備精良可供教學及研究。

2. 職業安全衛生模組

為因應職業的多樣化及職業災害的多變性，本組以培育能協助業界降低職災發生率及目前本組的研究重點為室內空氣品質，高低頻噪音偵測及具對人體的危害，製程安全管理、生物性危害評估、機電安全、防火防爆及環境賀爾蒙影響評估，具有研發新的職業安全衛生技術能力的高等職業安全衛生人才為主旨

二、師資

本所分環境工程與管理模組及職業安全衛生模組，共有教授 3 人、副教授 11 人及助理教授 1 人，專業背景涵蓋環工、化工、化學、生物、公共衛生、水利工程及機械等領域。

三、重要設備

專業電腦教室、生物毒性檢測設備以及環境工程專業實驗室。精密儀器：螢光冷光分析儀、氣相層析儀、氣相層析質譜儀、高效液相層析儀、離子層析儀、原子吸收光譜儀、元素分析儀、總有機碳分析儀以及 Microtox 毒性分析儀、 10^{-6} g 之精密天平、紫外可見光分析儀、毛細管電泳分析儀、高倍率光學顯微鏡及各種噪音振動、臭氧偵測儀和室內空氣品質測定儀器等。

四、專業課程

1. 環境工程與管理模組

專業核心課程涵蓋三大主軸：企業環境管理、自然資源保育、環境政策管理，並加強管理科技訓練。

2. 職業安全衛生模組

專業核心課程涵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作業環境測定、室內空氣品質及風險評估。

生物科技研究所碩士班

聯絡電話：08-7624002 轉 3050、3051

傳真號碼：08-7624002 轉 5121

一、教育目標及教學特色

本所旨在培養具理論與實務操作經驗的食品、中草藥、動物疫苗、免疫加強劑及環境等生物科技之專業人才，以提供國內生技產業所需之人員，與推動生物科技教育，使生物科技成果應用於日常生活中。。教學及課程安排以配合國家推動農業生物科技及醫療衛生保健之專業知識為架構，並落實區域性生物科技產業上的研究與應用。

二、師資

本所擁有生技、食品、藥學、農學等生物科學專長之博士學位師資，兼具專業理論與實務知識及經驗。

三、重要設備

目前本所之主要教學及研究設備有螢光顯微鏡及電腦顯相系統、倒立顯微鏡及照相系統、Real-time PCR、超音波擊碎器、PCR 儀器、蛋白質電泳槽、核酸電泳槽、二維蛋白質電泳、半乾式轉漬系統、發酵槽、超高速離心機、高效液相層析儀、氣相層析儀、振盪式恆溫箱、分光光度計、CO₂ 培養箱、無菌操作台、高壓滅菌器、微量吸量管、高壓滅菌釜、數位 DNA 照相系統、ELISA 判讀器、冷光螢光分析儀等設備。另外貴儀中心擁有核磁共振光譜儀、液相層析質譜質譜儀(LC/MS/MS)、流式細胞儀等設備。

四、專業課程

本所核心專業課程包括高等生物統計學、分子選殖技術、應用微生物學特論、高等生物資訊學、生物防治特論、高等發酵技術及一般專業課程包括基因表達系統、細胞分子免疫學、細胞分子生物學、訊息傳遞、奈米生物技術特論、基因調控、高等儀器分析、分子診斷學技術、生物晶片、生物製劑特論、單株抗體技術與應用、生物農藥與肥料特論、生物反應器、動植物分子農場、食品生物科技特論、基因改造食品、環境毒物學特論、蛋白質體學、製藥生物科技特論、生技產業經營實務特論、生化分離技術特論等課程供學生依興趣及研究主題作選擇。

休閒事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

休閒運動管理組	聯絡電話：08-7624002 轉 3610、3611 傳真號碼：08-7625441
觀光餐旅管理組	聯絡電話：08-7624002 轉 3800、3801 傳真號碼：08-7625440
健康管理組	聯絡電話：08-7624002 轉 3110、3111 傳真號碼：08-7626914

一、教育目標及教學特色

目前休閒相關事業如休閒度假村、健身俱樂部、溫泉水療蓬勃發展，且因為高齡化社會來臨，健康相關事業亦受到許多企業如台塑、壽險公司等重視，因此本所結合休閒與健康管理專才的培育，未來於就業市場將有其獨特競爭利基。本所課程與研究領域分為休閒運動管理、觀光餐旅管理、及健康管理三大模組，除共同必修核心課程外，可依各自興趣選修模組課程。本所特別注重與業界結合，每位同學均須進行企業實証調查研究，以養成學生結合休閒與健康事業理論與實務的綜合經營管理與研究能力。

二、師資

本所教師均為具實務經驗之休閒、觀光餐旅及健康管理專長之博士優秀師資。目前有教授4名、副教授8名、助理教授6名。另本所與英國 Leeds Metropolitan University、英國 Salford University、美國 San Jose State University、韓國濟州大學等都有實質學術交流及教授互訪活動；國內而言，本所與同屬高高屏地區的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觀光暨餐旅管理研究所及國立高雄餐旅學院旅遊管理研究所，有相當緊密的合作關係，三校並共同編輯發行「休閒暨餐旅產業研究」學刊。

三、重要設備

本所與餐旅/餐飲系、休閒運動管理系、觀光事業系、健康事業管理系共享實習設備如實習客房、飲料吧檯、視聽教室、電腦教室、圓頂餐廳、體適能中心、健身房、SPA 館、探索教育場、攀岩場及醫務管理專業教室等具特色之專業學習場所，使同學在校內即如同置身於業界。研究生教室亦全面無線上網，圖書館則提供多間研究室及討論室外，亦收藏充足的相關期刊及資料庫，設備圖書豐富。

四、專業課程

本所課程規劃，以實務之應用研究及就業之實際需求為導向，包括共同必修、組必修與組選修，內容如下：

1. 共同必修：研究方法、應用統計學、專題討論(一)、專題討論(二)、專題討論(三)、碩士論文。
2. 模組必修：休閒產業分析。
3. 模組選修：質性研究、服務品質管理、行銷管理、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管理、財務管理、投資規劃分析、健康行為研究、醫療社會學、健康照護管理、社會心理學、健康組織策略規劃與管理、健康產業購買者行為等。

為增強跨領域整合研究能力及促進產業融合創新，選修課程經各組主任及所長同意後均可跨組選修。

食品科技研究所碩士班（含在職專班）

聯絡電話：08-7624002轉分機3020、3021

傳真號碼：08-7624002轉5121

一、教育目標及教學特色

「食品科技」是一個有關國民健康的研究領域，它包括了生物、化學和工程三大科學領域。由於食品科技產業對於人類生活、健康、和環境品質有深遠的影響，因此本校結合相關各系所，以素質優秀之師資及設備為基礎，配合教育部的「促進技職教育多元化與精緻化」計劃，於民國九十六年設立「食品科技研究所碩士班」。本所配合地區及國家發展的需求，教學以技術與理論並重，給與學生紮實之食品科技相關學科之訓練，並加強實驗技術，以引領學生進入食品加工、生物資源利用、保健食品開發及生技技術等領域，進而培育優秀之食品科技產業人才及研究人員。

二、師資

本所具有充足優秀之師資，專任副教授以上教師有18位，多具有國內外之食品科技相關領域之博士學位。依本所教師專長及研究方向，分成三大教學研究群：1. 食品化學與分析群；2. 食品加工與管理群；3. 營養與生技學群。除本所專任教師外，亦可並聘請校內其他相關系所之助理教授以上師資共同指導研究生。

三、重要設備

光學顯微鏡、位相差顯微鏡、PCR儀、製備式電泳裝置、ELISA Reader、超高速冷凍離心機、液相層析儀、FT-IR、HPLC/MS/MS、FT-NMR、GC/MS、原子吸收光譜儀、螢光光譜儀、紫外光/可見光光譜儀、核酸高效純化儀、核酸電泳系統、示差熱分析儀、冷凍乾燥機、氣相層析儀、酵素免疫分析儀、真空濃縮離心機、多功能水質測定儀、精密ATP冷光儀、全功能乳化細切機、封口機、油壓充填機、食品成型機、多點式溫度記錄器、旋轉式真空濃縮機、真空攪拌機、急速凍結機、真空按摩機、物性測定儀、自動表面張力計、凱氏氮蒸餾裝置、凱氏氮分解加熱裝置、油脂自動萃取機。

四、專業課程

專題討論、食品科技研究法、試驗設計及實習、高等食品加工學、食品碳水化合物、食品油脂學、食品蛋白質化學、食品包裝特論、生物資源應用特論、食品物性學、電腦在食品科技上之應用、食品色香味學、光譜分析和層析技術、高等食品分析、食品生物技術、食品微生物特論、發酵技術、食品衛生管理特論、毒物學特論、食品生物化學、營養生化特論、保健營養學特論、營養與免疫、新產品開發、科技英文寫作及論文寫作等。